证券代码：603681　　证券简称：永冠新材　　公告编号：2026-098

上海永冠众诚新材料科技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变更签字项目合伙人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上海永冠众诚新材料科技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 2026 年 4 月 26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，于 2026 年 5 月 18 日召开 2025 年年度股东会，审议通过《关于续聘公司 2026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》，同意续聘中汇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（以下简称“中汇”）作为公司 2026 年度财务报告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，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28 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《上海永冠众诚新材料科技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》。

公司于 2026 年 10 月 28 日收到中汇出具的《关于变更签字会计师的告知函》，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：

一、本次签字会计师变更情况

中汇作为公司 2026 年度财务报告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，原委派纪赟为签字项目合伙人、庄超晨为签字注册会计师为公司提供 2026 年度审计服务。因原签字项目合伙人纪赟工作调整，现委派朱杰接替纪赟为公司 2026 年度财务报表审计报告和内部控制审计报告的签字项目合伙人。变更后为公司提供 2026 年度审计服务的签字项目合伙人、签字注册会计师分别为朱杰和庄超晨。

二、本次变更签字会计师的基本情况

1.基本信息

签字项目合伙人：朱杰先生，于 2017 年成为注册会计师，2010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，2022 年开始在中汇会计师事务所执业，2026 年开始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，近三年签署及复核过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6 家。

2.诚信记录

签字项目合伙人近三年不存在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，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、行业主管部门的行政处罚、监督管理措施，受到证券交易所、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、纪律处分的情况。

3.独立性

签字项目合伙人不存在可能影响独立性的情形。

三、本次变更对公司的影响

本次变更过程中，相关工作安排将有序交接，变更事项不会对公司 2026 年度财务报表审计及内部控制审计工作产生影响。

特此公告。

上海永冠众诚新材料科技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二六年十月二十九日